

益环评表〔2021〕21号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阳鸟生产基地年产 20 艘金属船艇
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关于请求对〈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阳鸟生产基地年产 20 艘金属船艇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的报告》、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的预审意见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 2018 年 1 月由太阳鸟游艇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而来的。2010 年 1 月《太阳鸟游艇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复合材料船艇扩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原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审批同意项目建设（湘环评表〔2010〕4 号），2016 年 5 月《太阳鸟游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40 艘 30 尺小艇（7 号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原益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项目建设（益环审〔2016〕26 号），并于 2020 年 10 月通过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公司拟投资 3000 万元，利用闲置的 2、3 号车间，扩建太阳鸟生产基地年产 20 艘金属船艇项目，项

目占地 21990.17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成的两栋生产车间（分区设置机加工区、喷涂区、组装区）以及其他公用辅助工程，给排水、供配电、办公室、仓库及部分环保工程依托现有已建成的设施。项目改扩建完成后，年产复合材料船艇 450 艘、30 尺小艇 40 艘、金属船艇 20 艘。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园区发展规划，符合益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和益阳市沅江市琼湖街道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根据山东睿福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和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的预审意见，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太阳鸟生产基地年产 20 艘金属船艇扩建项目的建设。

二、你公司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必须切实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要求，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一）严格履行建设单位的环保主体责任，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定期对污染治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切实防范各类环境风险事故。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喷涂工序产生的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过滤棉吸附后，进入现有废气处理设

施采取“活性炭吸附脱附+RCO 催化燃烧”工艺处理，达到《表面涂装（汽车制造及维修）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表 1 中汽车制造其它车型排放浓度限值和《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再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加强机加工车间等区域的环境管理，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切割、焊接工序产生的烟气需采取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抛丸机通过自带布袋除尘设施收集，厂区内的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中的要求，厂界废气须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三）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依托现有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沅江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四）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项目生产产生的废润滑油、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催化剂、漆渣、润滑油及油漆废弃包装物、含油及油漆劳保用品等须分类收集后暂存于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废石英砂、废边角料及废钢屑收集后外售给废旧资源回收单位，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对各类高噪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

准要求。

(六) 项目改扩建完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VOC_s: 1.11t/a。总量指标纳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的总量控制管理。

三、本项目经批准同意建设后，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建成投入生产前，须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原环保部令第48号）的要求及时办理排污许可变更相关手续；同时，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五、你公司须在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及项目环评报告表送到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3月16日